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 货物运输合同(通用8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一

甲方：

乙方：

根据经济合同法和 的要求，（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 货物，乙方同意承运，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一、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 吨位船舶一艘（船舶 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 港运至 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二、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 货物于 天内集中于 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三、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

头时起于 小时内装完货物.

四、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 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五、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 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 如需领航时亦需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 费用由 方负担.

六、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港锚地. 自下锚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卸完. 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 在装卸货过程中, 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时间, 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 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七、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 甲方应派员监装, 指导工人按章操作, 装完船封好舱, 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 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 对于运送 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八、运输费用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 元, 空驶费按运费的 %计(), 全船运费为 元, 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 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 卸船等费用, 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九、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 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十、附则

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 份。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如有未尽事宜，得按省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规定和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协商办理。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二

货物运输是交通运输的重要组成部分，从属于并服务于经济社会系统，且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支撑和保障作用。货物运输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货物运输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第二条：货物起运点：大连

货物到达点：营口

第三条：货物承运日期：

第四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安全抵达乙方要求的货物到达地点。

第五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甲方协助装车，乙方卸车。

第六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乙方在现场验收货物。

第七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安全运输至乙方要求的地点，经乙方验收合格后凭有效运费发票结算。

第八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向乙方收货人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人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甲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甲方应及时与乙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甲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甲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要求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乙方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甲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甲方所需费用。

2、乙方的义务：按约定向甲方交付运杂费，否则甲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托运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

运方, 并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 托运方的义务: 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 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 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承运方的权利: 向托运方, 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 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 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 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 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 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 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承运方的义务: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 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 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 保证货物无短缺, 无损坏, 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 应承担赔偿责任。在货物到达以后, 按规定的期限, 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 收货人的权利: 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 收货人有权向到站, 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 签订变更协议。

2. 收货人的义务: 在接到提货通知后, 按时提取货物, 缴清应付费用, 超过规定提货时, 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 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10%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 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 站公用线, 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 在到站卸货时, 发现货物损坏, 缺少, 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 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二、承运方责任:

1. 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元。

2. 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 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 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 短少, 变质, 污染, 损坏, 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 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 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 短少, 变质, 污染, 损坏, 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 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3. 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 致使货物或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 损坏, 造成人身伤亡的, 承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合同期限及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正式签署本合同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限为 壹年。

本协议在执行期间, 如有未尽事宜, 得由甲乙双方协商, 另订附则附于本协议之内, 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托运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 经过双方充分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 工程施工用钢材、水泥、沙石等建筑材料。

第二条 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 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 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 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 货物起运地点: 衡阳市区托运方指定地点; 货物到达地点: 衡阳燕京啤酒厂区工地。

第四条 货物承运期间□20xx年12月1日至20xx年5月10日。

第五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按照托运方要求确保货物安全到场, 保质保量。

第六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 货物装卸及其费用由托运方负责。

第七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货物到场后托运方根据发货数量质量进行验收。

第八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运输费用包干价共计柒万捌仟元整。

第九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 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 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
2. 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托运费的30%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 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承运方责任

1. 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捌仟元。
2. 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 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

责任：

- (1) 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 (4) 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三

第一条为使保险物在水路、铁路运输过程中，因遭受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所造成的`损失能够得到经济补偿，并加强货物运输的安全防防损工作，以利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特举办本保险。

第二章 保险责任第二条

本保险分为基本险和综合险两种。 保险货物遭受损失时，保险人按承保险别的责任范围负赔偿责任。

(一) 基本险：

4. 按国家规定或一般惯例应分摊的共同海损的费用；

（二）综合险：本保险除包括基本险责任外，保险人还负责赔偿：

3. 遭受盗窃或整件提货不着的损失；

4. 符合安全运输规定而遭受雨淋所致的损失。第三条 保险责任的起讫期是，自签发保险凭证和保险货物运离起运地发货人的最后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起，至该保险凭证上注明的目的的收货人在当地的第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终止。但保险货物运抵目的地后，如果收货人未及时提货，则保险责任的终止期最多延长至以收货人接到《到货通知单》后的15天为限（以邮戳日期为准）

第三章 除外责任第四条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保险货物的损失，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1. 战争或军事行动；

2. 核事件或核爆炸；

3. 保险货物本身的缺陷或自然损耗，以及由于包装不善；

4. 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或过失；

5. 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

第四章

保险金额第五条 保险金额按货价或货价加运杂费计算。

第五章

被保险人的义务

第六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人签发保险凭证的同时，应按照保险

费率，一次缴清应付的保险费。

第七条 被保险人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及交通运输部门关于安全运输的各项规定，还应当接受并协助保险人对保险货物进行的查验防损工作，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和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

第八条 货物如果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被保险人获悉后，应立即通知当地保险机构并应迅速采取施救和保护措施，防止或减少货物损失。

第九条 被保险人如果不履行上述各条规定的义务，保险人有权终止保险责任或拒绝赔偿一部分或全部经济损失。

第六章

货物检验及赔偿处理第十条 货物运抵保险凭证所载明的目的地的收货人在当地的第一个仓库或储存处所时起，收货人应在1天内向当地保险机构申请并会同检验受损的货物，否则保险人不予受。

2. 承运部门签发的货运记录、普通记录、交接验收记录、鉴定书；

3. 收货单位的入库记录、检验报告、损失清单及救护货物所支付的直接费用的单据。保险人在接到上述索赔单证报告后，应当根据保险责任范围，迅速核定应否赔偿。赔偿金额一经保险人与被保险人达成协议后，应在1天内赔。

第十二条 货物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按货价确定保险金额的，保险人根据实际损失按起运地货价计算赔偿；按货价加运杂费确定保险金额的，保险人根据实际损失按起运地货价加运杂费计算。但最高赔偿金额保险金额为限。

第十三条

如果被保险人投保不足，保险金额低于货价时，保险人对其损失金额及支付的施救保护费用按保险金额与货价的比例计算赔偿。保险人对货物损失的赔偿金额，以及因施救或保护货物所支付的直接、合理的费用，应分别计算，并各以不超过保险金额为限。

第十四条 货物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如果根据法律规定或者有关约定，应当由承运人或其他第三者负责赔偿一部或全部的，被保险人应首先向承运人或其他第三者索赔，如被保险人提出要求，保险人也可以先予赔偿，但被保险人应签发权益转让书给保险人，并协助保险人向责任方追偿。

第十五条 保险货物遭受损失后的残值，应充分利用，经双方协商可作价折归被保险人，并在赔款中扣除。

第十六条 被保险人从获悉或应当获悉货物遭受损失的次日起，如果经过18天不向保险人申请赔偿，不提出必要的单证，或者不领取应得的赔款，则视为自愿放弃权益。

第十七条 被保险人与保险人发生争议时，应当实事求是，协商解决，双方不能达成协议时，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_____

保险公司（盖章）_____ 被保险人（签字）_____

保险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四

乙方□xxx公司

根据我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因物流业务需要，委托乙方昆明大千运输有限公司负责货物香烟的运输送达。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将货物安全、保质、及时、高效的送达的目的地给收货单位，乙方承诺所从事的运输经营业务具备相关的合法经营及运输资质。

二、甲方双方约定本合同有限期为五年2014年10月至2019年10月止以签字盖章知日起全同生效，合同期满前3个月，乙方应当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提出是否续签订运输合同，经甲方书面同意后，甲方双方应当从新签订运输合同。

三、甲乙双方约定，乙方的运输方式为公路运输，运输费用按照乙方实际承运的货物的重量计算，甲方每个月6号出单（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运输费用按月结算。甲方根据乙方当月实际完成的运输单数给予结80%的运输费用，剩余的20%的运输费用甲方暂扣二个月，作为风险保证金，待二个月期满后，已完成并结算的运输单无货损、财损及其它纠纷，甲方支付任何其保险费用（包括不限于乙方转运、卸货、配送、人工费等费用）。

四、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的《货物明细单据》、《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际运货物无误后，将运货物按照托运单位和甲方的要求运送给收货单位。乙方应当保证收货单位如实地在相关单据上签收，乙方在结算运输费用时应当出具收货单位已签收的相关单据到甲方处进行结算运费。乙方在运送过程中如发出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或其它可能影响货物运输时间的情况应立即通知甲方，否则乙方除承担相关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五、货物起运点：昆明市区范围内（根据货物存放地点确定货物起运点，或者由甲方指定）；货物到达地：由甲方确定具体货物到达地点及实际的收货单位。

六、乙方承诺在接到甲方的通知货物单据，到甲方指定的地点提货，收货后及时、安全的安排运送货物。除甲方特别要求货物运送期限外，乙方应当在正常、合理的期限内如实发行货物义务。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和单位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委托运输工具）人员所支付的运费差额、甲方因违约给货主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期内在货物运输过程中，运送货物的人员、车辆由甲方负责经营管理，乙方派出的运输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如发事故或因乙方车辆和人员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相关物损、财损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乙方承诺甲方有权根据该批货物发货时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承运货物价值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全额赔偿，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人及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

九、甲方的责任

1、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单位，或需取消运输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或取消货运的要求，但必须及时通知乙方，并有权调整相关费用，但在目的地及其所辖区内再增加任何费用。

2、因甲方原因而导致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单位时，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保证按合同约定在乙方提交相关结算单据后，在结算日及时支付相应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是相应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单位和指定的地方。

乙方的责任

1、乙方收到甲方的通知或《发货单》后，应根据通知或《发货单》的联系方式及要求到供货单位或甲方指定的地点提货，提货时结合《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规格与实际不符同，应及时通知甲方。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协议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向甲方或托运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4、司机或送货员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或送货员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执，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报告给甲方。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发货单》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的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相应赔偿责任。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货物及时保管。

十、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的违约金为货物值的30%，由违约方向守

约方支付违约金。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发货单》，作为乙方去甲方供货单位，托运单位提供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及产地提供导致运输出现错误，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单位联系电话、地址在误，应当必须及时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如发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单位的，乙方必须将情况如实告知甲方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单位，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的过期到达，超过甲方或收货单位所要求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乙方需承担由此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如（地震、洪水、泥石流、桥梁、道路断裂、火灾、盗窃、）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派专人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或损失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后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甲方的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五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以下货物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运输内容：

1、货物名称：_____重量：_____

2、到达地_____：

3、运输总价（含运输货物保险费）：_____大写：

二、付款方式：

1、按照运输货物的1%进行支付。

2、运完付3%为质保金，视收货单位设备款支付情况按比例同步支付。

三、运输要求：

1、每批货物发运前，乙方至甲方开具产品发运单（一式五联），后至甲方仓库提货，提货完毕后在产品发运单第三联（成品库）签收。

2、乙方随车带产品发运单前二联，其中收货单位联交收货单位验收用，回单联经收货单位签收后返回。本合同货物全部运完后凭回单结算运费。

3、乙方接到甲方运输通知后，须在半个工作日内到甲方开具产品发运单并最迟在两天内到甲方指定的仓库装车发运，并及时通知收货单位做好接货卸车准备工作。若乙方逾期装车发运，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否则需支付500元/天违约金给甲方，若甲方不同意乙方延迟装车发运，则乙方必须于次日装车发运。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该批货物的发运单，自行组织该批货物的发运，所产生的运输费用在乙方运输总价中扣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延时发运而引起收货单位投诉，造成甲方信誉损害及经济损失，甲方可追究乙方的责任，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甲方有权中止双方的运输合同。

4、运输过程中的货物灭失、损坏均有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在运输前针对本合同承运设备向保险公司投保设备价格__万元的100%的运输一切险，保险区段为甲方仓库到合同指定到达地交货后10天止。

6、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乙方发生的环安事故均有乙方自负。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存二份，乙方存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xx有限公司

乙方：

代表：

代表：

_年_月_日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六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本着互相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委托甲方办理公路货物运输。

本批货物由__运往__，全程运程__公里。

运输时间：__至__(不可抗力除外)。

甲方应依照乙方要求负责落实承运车辆，提供承运驾驶员及车辆档案，负责处理运输途中发生的偶然事件，协助甲方办理运输保险、索赔等事宜。

1、乙方负责办理货物的交接、押运手续，真实填报货物品名、重量、体积，组织人力装货卸货。

2、车辆到达装货地点或卸货地点后，发货人或收货人应及时组织装、卸货物，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迟装卸货，甲方按每天__元收取等时费。

货物起运前，乙方必须办理货物运输保险并缴纳保险费用。

运输途中货物安全由甲方负责，如出现货物短少、破损等，应由甲方按照实际损失程度及保险情况进行赔付。

双方约定其它事项：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在甲方所在地法院或仲裁机关进行解决。

甲方：__乙方：__

代表：__代表：__

电话：__电话：__

____年__月__日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七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甲方委托乙方运输回天系列货物，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性质、重量、数量、价值及包装标准：以甲方发货单为据。

二、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以甲方发货单为据。

三、收货人名称和详细地址：以甲方发货单为据。

四、运输质量和安全要求：乙方根据甲方托运的货物，提供合适的运输车辆，以公路运输方式将甲方货物按时完整的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交接货物并办理相关手续。

五、货物交接手续：乙方在甲方指定地点接收货物，甲乙双方在货物发货单上签字后，货物即交付给乙方，乙方应按照国家要求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将“发货单”交给甲方指定货物接收人签字或盖章后，交接货物。将其中回

执联或货物收条带回交给甲方，至此本次货物运输任务完成。

六、运输期限：2-5天。

七、运费范围和结算标准：见附件

八、运费结算方式：见回单结算。

九、双方责任：

1、货物在承运责任期间，发生丢失、短少、污染、损坏，乙方按照甲方出厂价格进行金额赔偿。

2、乙方未按约定的时间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或将货物错运，错交收货人，致使货物未能如期到达时，乙方应将货物无偿的运到甲方的指定地点交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错运造成货物丢失，按九条1款进行赔偿。

3、在下述情况下，乙方不负责赔偿责任□a错报、匿报货物重量、规格、性质、数量□b货物包装质量不符合标准，包装容器不良□c货物的自然损耗和性质的变化。如果因上述情况给乙方带来损失，则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但乙方在接收货物之前需对a□b两条中的状况提出质疑，否则视同乙方认可。

4、货物在承运期间如遇到不可抗力（如堵车、大雾天气等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按期交货时，乙方应通知甲方，经双方协商，可将交货时间最多顺延两天，如乙方出现上述情况未通知甲方，则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协议交货承诺期延期的，三天以内按100元/天赔偿甲方违约金，三天以上的超过三天按300元/天赔偿甲方违约金。

5、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在货到目的地后及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不能滞留。

6、乙方应在货送达后一个月将客户签字的发货单返回交甲方商务部，凭回执单即可按清单中送货数量及协议价格标准开具增值税发票随时结算运费。

7、乙方必须确保甲方产品在运输、搬运过程中不损坏，不弄脏，注意保护产品的标识，并注意通风防尘，防湿、防变形。以免损坏甲方产品的形象。对有特殊要求的产品，应按甲方要求制订和实施相应防护措施，满足产品特性要求。

8、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事故，责任由乙方自己负责。对甲方货物造成损失亦由乙方按九条1款承担责任。

十、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的发货单，作为本合同的不可缺少的附件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出现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的，双方均有权于甲方所在地诉诸法律解决。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十三、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执行至 年 月 日终止。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联系人：

联系人：

在货物运输合同中篇八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过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托运货物的品名、数量、规格等内容将由甲方在每批货物发运前以货物运单或外运清单等书面形式予以详细规定。货物运单或外运清单等经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乙方根据甲方承运货物的要求为甲方承担全国各地的整车、零担以及回程货物的公路运输。

2、货物起运点：_____；

3、货物到达点：_____。

1、运输价格_____到_____。_____元/方（此单价已含托运货物的保险费），不足1个方按1个方计算，另收取提货费300元（单次提货大于5个方，免提货费），装卸费是_____元/方。

2、随着运输市场的变化，甲乙双方可以对价格协商，经确认后，按实际情况进行适当的调整。

3、乙方应于当月五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业务结算清单，甲方应当于当月十日前完成核对工作。

4、若结算清单核实无误，甲方应通知乙方开具运输行业统一发票；若有疑问，应由甲乙双方核实后再由乙方开具发票。

5、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30天内，按结算金额以转帐方式支付乙方运费。

甲方：

乙方：